

第五章 采购需求

★ 设备需求一览表

序号	产品名称	数量	单位
1	眼科一体综合检查台	2	套

一、技术及商务要求

（一）技术条款

眼科一体综合检查台技术条款

序号	技术性能要求	要求
1	四位检查台	1 个
1.1	检查台的所有功能均由中央控制面板来控制，整个检查过程移位完全自动化	具备
1.2	原装可旋转检查桌面四个:每个旋转桌面可自动旋转至病人面前并伸出台面	具备
1.3	原装病人椅，电动升降、手动躺平	具备
#1.4	台面高度调节范围： $\geq 800\text{mm}-950\text{mm}$	具备
2	验光头	1 台
2.1	球镜度数： $-29.00 \sim +26.75\text{D}$ （一般检查时） $-19.00 \sim +16.75$ （交叉柱镜，棱镜）	具备
2.2	柱镜度数： $\geq 0.00 \sim \pm 8.0\text{D}$	具备
2.3	柱镜轴角： ≥ 0 至 180°	具备
2.4	交叉柱镜： ± 0.25 ， ± 0.50 ， ± 0.25 分离棱镜	具备
2.5	针孔镜片： $\Phi 2\text{mm}$ 马氏杆镜片：右眼（红，水平），左眼（红，垂直） 红绿镜片：右眼（红），左眼（绿） 偏光镜片：右眼（ 135° ， 45° ），左眼（ 45° ， 135° ）固定离棱镜：右眼（ $6\Delta\text{BU}$ ），左眼（ $10\Delta \sim 15\Delta\text{BI}$ ）	具备
2.6	固定交叉柱镜： $\pm 0.50\text{D}$ 固定 90°	具备
3	视力表灯箱	1 台
3.1	光学距离：5m	具备
3.2	工作距离： $1.1\text{m} \pm 0.2\text{m}$	具备
3.3	视标种类： ≥ 18 种	具备

3.4	视标：E 形视标、C 形视标、数字视标、散光盘视标、蜂窝状视标、单眼红绿视标、十字栅格远交叉视标、十字环形视标、Worth 四点视标、偏振平衡视标、偏振红绿视标、偏振十字视标、注视差异视标、水平对齐视标、垂直对齐视标、马氏杆视标（亮点视标）、立体视视标、立体视锐视标 等	具备
3.5	视标转换速度： ≤ 0.8 秒	具备
4	非接触式眼压计	1 台
4.1	测量范围： $\geq 0-60\text{mmHg}$ ，30mm/60mm 间自动切换	具备
4.2	测量模式：全自动/自动/手动	具备
4.3	眼角膜厚度测量范围：400 至 1300um	具备
#4.4	角膜厚度补偿并显示功能：自动测量中央角膜厚度并显示，自动计算修正眼压值	具备
4.5	全自动模式：可一键完成双眼检查，无需病人移动	具备
4.6	热敏打印机	具备
5	验光仪	1 台
5.1	测量模式： K/R 模式：连续角膜曲率及屈光测量 REF 模式：屈光力测量 KER 模式：角膜曲率测量 CLBC 模式：接触镜的基本线测量 KER P 模式：周边部角膜曲率测量	具备
5.2	视觉对比功能：内置图标可提供目前视力校正后视力的对比	具备
5.3	球镜测量范围： $\geq -25.00 \sim +22.00$ (VD=12mm)	具备
5.4	球镜测量精度： $\leq 0.12 \text{ D} / 0.25\text{D}$	具备
5.5	柱镜测量范围： $\geq -10.00\text{D} \sim +10.00\text{D}$	具备
5.6	柱镜测量精度： $\leq 0.12 \text{ D} / 0.25\text{D}$	具备
5.7	曲率半径： $\geq 5 \sim 10.2\text{mm}$	具备
5.8	屈光度测量范围： $\geq 33.00 \sim 67.50\text{D}$	具备
5.9	屈光度测量精度： $\leq 0.01/0.12/0.25\text{D}$	具备
5.10	散光测量范围： $\geq 0.00 \sim -15.00\text{D}$	具备
5.11	像差地形图：波前像差技术自动生成像差地形图	具备
5.12	眼球自动追踪：尖端的自动感应和 3D 运动机制	具备
6	裂隙灯显微镜	1 台
6.1	显微镜类型：伽利略式双目镜	具备
6.2	目镜：12.5x	具备
6.3	受检眼/镜片入射角： 0° ， 5° ， 10° ， 15° ， 20°	具备

6.4	放大倍率：3x(10x, 16x, 25x)	具备
6.5	滤片：钴蓝，无赤光，黑白，隔热片和黄光	具备
6.6	裂隙宽度： $\geq 0-12$ mm （连续调节）	具备
6.7	裂隙长度： $\geq 0.3 \sim 1.2$ mm	具备
6.8	显微镜视野范围：38.5, 22.2, 15.2, 10.5, 6.1	具备
6.9	放大调节： ≥ 5 档滚轮	具备

★（二）商务条款

1	总体要求：满足临床科室要求，中标方负责将设备运送到甲方指定地点并完成安装调试工作，凡涉及设备运输、安装、施工、人工等产生的费用均由中标方负责	具备
2	投标时要求提供原厂家的检验报告或合格证、技术参数表及产品彩页	具备
3	投标产品应为先进机型及配置，适用于临床、科研、教学并满足将来发展临床应用领域的需要	具备
4	仪器配备所有软件使用最新版本且终身免费升级，端口免费开放，能与我院各信息系统无缝对接	具备
5	保修期 ≥ 6 年（提供厂家保修承诺），每年由维修工程师提供至少 2 次的免费上门维护保养工作	具备
6	提供设备设计使用寿命，使用寿命 ≥ 6 年。	具备
7	配置中的以下产品具有医疗器械注册证： 1 非接触式眼压计 2 验光仪 3 裂隙灯显微镜 4 验光头	具备
8	中标方应对设备操作及维修人员进行操作及维修培训，直至技术人员熟练掌握使用及维修技能为止，提供详细培训记录，提供设备设计使用寿命	具备
9	维修保障：提供中文说明书、操作手册、详细维修手册（和厂家工程师手册一致）、整机线路图、系统安装软件及维修密码，软件系终身免费升级	具备
10	一个月内非人为质量问题提供换货。设备出现故障时 2 小时内响应，6 小时内提供维修方案及报价，24 小时内到达现场，提供备用机或备用配件，有常驻工程师，提供工程师姓名及联系方式	具备
11	提供设备附件及各类配件详细报价清单	具备
12	提供专业维修工具 1 套	具备
13	到货时间：接中标通知书 10 日历天	具备